

公开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 莞寓·市人才安居社区 14 台电梯更新项目
(重新采购)

项目采购编号： AJJS-DT-05-01-003 (2025)

采购人： 东莞市安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 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5
投标邀请书.....	5
第二部分 相关资料表格.....	8
附表一：投标资料表.....	8
附表二：商务技术评分及价格权重表（满分 100 分）.....	12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16
第一章 商务需求书.....	16
第二章 技术需求书.....	19
第四部分 投标人须知.....	23
一、 说明.....	23
1. 适用范围.....	23
2. 定义.....	23
3. 货物和服务.....	23
4. 投标费用.....	23
5. 知识产权.....	24
6. 关于联合体投标.....	24
7. 关于分支机构投标.....	25
8. 踏勘现场.....	25
二、 采购文件.....	25
9. 采购文件的组成.....	25
10. 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25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26
11.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26
12. 投标文件的组成.....	26
13. 投标文件编制.....	26
14. 投标报价说明.....	27
15.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或货物的证明文件.....	27
16. 投标有效期.....	27
17. 投标保证金.....	28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28
18. 投标文件的装订，签署，密封和标记.....	28
19. 迟交的投标文件.....	30

20. 投标样品（如需提交）	30
21. 投标截止期.....	30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30
五、 开标与评标.....	31
23. 开标.....	31
24. 评标委员会及评标方法.....	31
25. 评审原则及评标过程的保密.....	32
26. 评标程序.....	32
27. 商务、技术、价格评审（具体评审项目详见投标资料表）	34
28. 纪律和保密事项.....	34
六、 授予合同.....	34
29. 合同授予标准.....	34
30. 发布中标结果.....	35
31. 资格后审.....	35
32. 合同的签订与履行.....	35
33. 履约担保.....	36
34. 预付款保函（适用于预付款支付）	37
七、 异议.....	37
35. 异议.....	37
八、 其他.....	38
36. 采购文件的解释权.....	38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格式.....	39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47
投标文件目录.....	47
附件 1. 评分标准索引表.....	48
价格文件.....	49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格式.....	50
附件 3. 报价明细表格式.....	51
附件 4. 电梯配置表格式.....	52
商务文件.....	55
附件 5. 投标书格式.....	56
附件 6.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57
附件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58
附件 8. 资格申明.....	59

附件 9. 营业执照.....	60
附件 10. 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61
附件 11.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62
附件 12. 承诺书格式.....	63
附件 13. 商务需求条款偏离表格式.....	64
附件 14. 业绩表.....	65
附件 15.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66
技术文件.....	68
附件 16.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69
附件 17.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	70
附件 18. 实施本项目的有关人员资料表格式.....	71
附件 19.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格式.....	72
附件 20. 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74
附件 21. 预付款保函（适用于预付款支付）.....	75
唱标信封.....	76
附件 21. 唱标信封内装（内容务必与投标文件正本一致）.....	77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投标邀请书

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东莞市安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现就莞寓·市人才安居社区 14 台电梯更新项目（重新采购）（项目编号：AJJS-DT-05-01-003(2025)）进行国内公开采购，欢迎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国内投标人参加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一、采购项目概况

- 1、采购项目名称：莞寓·市人才安居社区 14 台电梯更新项目（重新采购）
- 2、预算金额（元）：¥2,860,000.00 元
- 3、最高限价（元）：¥2,860,000.00 元
-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5、项目内容

采购包号	项目内容	交货期
A	莞寓·市人才安居社区 14 台电梯更新项目（重新采购）	根据现场实际条件分批分期施工，合同签订且采购人签发开工令后 1 个月内首批设备进场安装，在此后 3 个月内完成全部设备安装并取得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安全质量验收合格证书。 每楼栋电梯安装工期为 20 天，自停梯之日起计算至安装调试完成（含拆除原电梯）。

- 6、项目需求：详细内容请参阅采购文件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一般要求：

(1)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如有最新发文通知，按最新文件执行）。

(3) 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4)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5) 未被列入东实集团及下属企业相关领域黑名单。【以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文（东实通〔2021〕44号）、（东实通〔2021〕98号）、（东实通〔2022〕75号）、（东实通〔2023〕37号）为准，如有最新发文通知，按最新文件执行。】

2、其他要求：

(1) 若投标人为制造商，须提供：

1) 国家质检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电梯）；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

注：①如制造商以上两项证件合二为一的，须提供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②以上许可证内容需包含客梯许可范围。

(2) 若投标人为代理商，须提供：

1) 需具备国家质检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或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电梯安装（含修理））；

2) 其所拟投本项目产品的电梯制造商需具备：①国家质检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电梯）；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注：①如制造商以上两项证件合二为一的，须提供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②以上许可证内容需包含客梯许可范围。

三、获取采购文件方式及要求

本项目不进行实名登记报名，拟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可于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网上下载采购文件。采购文件下载地址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栏目（<http://www.dgsy.com.cn/>）、东莞市安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0769aj.com/>）、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http://www.gxtzfz.cn/>）。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25年05月13日（北京时间）09:00-09:30。

2、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及开标时间：2025年05月13日09:30（北京时间），所有投标文件应于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迟交或以电报、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将拒绝接收。

3、开标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胜和路3号胜和广场2栋1007室。

4、开标事宜：**届时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出席开标会。**

5、出现以下情形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响应）文件：

- (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1、采购公告发布媒介：

- (1)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 (2) 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栏目 (<http://www.dgsy.com.cn/>)
- (3) 东莞市安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http://www.0769aj.com/>)
- (4) 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 (<http://www.gxtzfhz.cn/>)

2、结果公告发布媒介：

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栏目 (<http://www.dgsy.com.cn/>)

六、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东莞市安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人联系人：江先生

采购人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莞长路东城段27号莞寓市人才安居社区

采购人联系电话：0769-22226146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胜和路3号胜和广场2栋1006室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张先生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电话：0769-21688191

采购代理机构邮箱：2195953904@qq.com

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2日

第二部分相关资料表格

附表一：投标资料表

序号	内容
一、说明	
1	<p>项目最高限价（单位：元）</p> <p>与项目预算一致。</p>
2	<p>发包方式</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固定总价包干；</p> <p><input type="checkbox"/>固定单价暂定总价包干；</p> <p><input type="checkbox"/>费率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__；</p>
3	<p>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p> <p><input type="checkbox"/>是，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4	<p>资金来源</p> <p>自筹资金</p>
5	<p>踏勘现场</p> <p><input type="checkbox"/>不组织。</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组织，踏勘现场时间、地点： 集中踏勘现场时间：2025年04月29日上午10:00（北京时间）；联系人：曹小姐 18688666521；地址：东莞市东城街道莞寓市人才安居社区A区6栋。</p>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6	<p>投标语言</p> <p>中文。</p>
7	<p>投标报价</p> <p>详见投标人须知。</p>
8	<p>投标保证金</p> <p>(1)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伍万陆仟元整（¥56,000.00元）。</p> <p>(2) 投标保证金采用转帐、电汇方式提交，应符合以下要求：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的，保证金汇入以下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不接收由以投标人分支机</p>

	<p>构、私人帐户和其他单位转入的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到账，投标保证金未按规定时间到达指定账户或提交金额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且在备注或用途中注明本项目的项目编号。</p> <p>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如下：</p> <p> 帐户名称： <u>东莞市安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u> ；</p> <p> 开户银行： <u>中国建设银行愉景支行</u> ；</p> <p> 银行帐号： <u>4405 0177 5937 0000 0219</u> ；</p> <p> （注：各投标人在转帐或电汇时须在用途栏上备注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如有字数限制项目名称可简写。）</p>											
9	<p>投标保证金退还</p> <p>（1）未中标的投标人的保证金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退还，中标的投标人的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并缴纳履约保证金后退还。</p> <p>（2）为方便退还未中标的投标人的保证金，投标人应制作《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随唱标信封一并递交。</p>											
10	<p>投标有效期</p> <p>九十天。</p>											
11	<p>投标人应提交以下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由唱标信封、价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电子文档五部分组成；价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单独装订成册，电子文档装入唱标信封一同封装；具体编制和封装要求详见第四部分投标人须知）</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投标文件类型</th> <th>份数</th> </tr> </thead> <tbody> <tr> <td>唱标信封</td> <td>1</td> </tr> <tr> <td>投标文件正本</td> <td>1</td> </tr> <tr> <td>投标文件副本</td> <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5 <input type="checkbox"/>7</td> </tr> <tr> <td rowspan="2">电子文档</td> <td>1</td> </tr> <tr> <td>U 盘，须含盖章版 PDF 投标文件和 WORD 版投标文件各一版，文字采用 WORD 文档，计算表格采用 EXCEL 文档。</td> </tr> </tbody> </table>	投标文件类型	份数	唱标信封	1	投标文件正本	1	投标文件副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input type="checkbox"/> 7	电子文档	1	U 盘，须含盖章版 PDF 投标文件和 WORD 版投标文件各一版，文字采用 WORD 文档，计算表格采用 EXCEL 文档。
投标文件类型	份数											
唱标信封	1											
投标文件正本	1											
投标文件副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input type="checkbox"/> 7											
电子文档	1											
	U 盘，须含盖章版 PDF 投标文件和 WORD 版投标文件各一版，文字采用 WORD 文档，计算表格采用 EXCEL 文档。											
<p>三、开标与评标</p>												
12	<p>本项目评标方法</p> <p>综合评分法。</p>											

13	<p>综合评分法评分因素和权重分值</p> <p>见附表二。</p>
14	<p>评标委员会</p> <p>评标委员会成员共<u>五</u>人：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或五人以上单数，其中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p>
<p>四、授予合同</p>	
15	<p>履约担保</p> <p>1. 履约担保金额为：<u>合同金额的 10%</u>。</p> <p>2. 履约保证金账户信息（中标结果公示后待中标单位与采购人协商确认）</p> <p>3. 中标人在采购（合同签署）时提交履约担保，履约担保金额不超过成交合同金额的 10%，如果中标人提交的履约保函的有效期先于合同要求的履约保函有效期到达，中标人应在原提交的履约保函有效期满前 15 天，无条件办理保函延期手续。否则，视为中标人违约，采购人可在保函到期前将保函金额转为现金存入履约保证金帐户。</p> <p>4. 履约担保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并结算完毕后，经双方签字<u>7</u>天内保持有效。</p> <p>5、履约担保要求：</p> <p>（1）履约保函。如果中标人的履约担保是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供的，则该银行保函应：</p> <p>①保函应由银行支行或以上银行机构开具，非东莞市行政区内的银行开具的保函要由银行所在地公证部门出具的公证书。</p> <p>②保函的格式参考投标文件附件中提供的无条件不可撤销履约保函格式，保函担保期内若项目未能按期竣工，保函必须延期，办理延期手续时在银行方面所产生费用由中标人负责。</p> <p>③履约保函必须打印，手写、涂改无效。</p> <p>（2）履约保证金。可采用电汇、银行汇票等银行转帐方式提交，但不可以采用现金方式提交。中标人必须保证履约保证金以中标人名称在签订合同前提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p> <p>（3）若中标人不能按本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将有权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采购），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如果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p>

	<p>(4) 为取得履约担保所需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若工期延误，履约担保时间延长，延长费用由中标人承担。</p> <p>(5) 若中标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项目质量事故、工期拖延、欠付工人工资、欠付材料款等情况，采购人在经核查属实后，有权将履约保函金额转为现金存入履约保证金账户；中标人造成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有权立即没收其履约担保，若造成损失超过履约担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p> <p>(6)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采购人有权行使享有的担保权利：</p> <p>① 中标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p> <p>② 中标人在履行采购合同期间，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合同约定的条款，损害了采购人的利益。</p> <p>(7) 在整个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退回履约担保的申请，采购人办理履约担保退还手续。</p>
16	<p>中标服务费</p>
	<p>本项目中标服务费由采购人支付。</p>
<p>注：本表关于要采购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不满足采购文件中“★”条款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p>	

附表二：商务技术评分及价格权重表（满分 100 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细则
商务评审（30 分）			
1	体系认证	3 分	<p>投标人具有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设立的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期内认证证书：</p> <p>①质量管理体系认证；</p> <p>②环境管理体系认证；</p> <p>③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p> <p>注：投标人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应提供上述有效证书复印件及能显示证书有效状态的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查询结果凭证[凭证界面需显示有“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或“认证证书（需显示网址 cx.cnca.cn）”]，否则不得分。</p>
2	财务状况	3 分	<p>根据投标人 2021、2022、2023 年的财务状况进行评审，三年盈利得 3 分，两年盈利得 2 分，一年盈利得 1 分，无盈利不得分。</p> <p>注：须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完整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3	同类业绩	8 分	<p>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所投品牌的电梯设备采购安装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有效合同业绩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8 分。</p> <p>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字页等）、相关发票等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4	人员要求	6 分	<p>1、投标人项目安全管理员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证书或具有国家授予的特种作业操作证“特种设备安全管理（A）”的得 2 分；</p> <p>2、投标人安装人员具有国家授予的特种作业操作证“电梯修理（T）”的，每提供 1 个人员证书得 1 分，最高 2 分；</p> <p>3、投标人安装人员具有国家授予的特种作业操作证“高处作业证”的，每提供 1 个人员证书得 0.5 分，最高 1 分；</p> <p>4、投标人安装人员具有国家授予的特种作业操作证“电焊工作业证”的每提供 1 个人员证书得 0.5 分，最高 1 分；</p> <p>注：以上人员不得重复得分；须提供有效的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投标人为其购买的近六个月内任意三个月的社会保险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5	电梯安装 工期	10分	<p>单梯楼栋电梯安装工期为20天，投标人承诺每提前1天完成得1分，本项最高得10分。（合同将按投标人承诺的电梯安装工期进行考核，若逾期，每逾期一天处以人民币10000元违约金。）</p> <p>无提供承诺函的不得分。</p> <p>注：1.单梯楼栋电梯安装工期指：单梯楼栋电梯自停梯之日起计算至安装调试完成（含拆除原电梯）。</p> <p>2.本项目单梯楼栋指：8栋、9栋、10栋、11栋、18栋、19栋、20栋。</p>
技术评审（20分）			
1	施工组织 方案	5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包括不限于设计方案、项目进度安排、项目验收方案、货物运输及保护措施、安装调试方案等）进行评审：</p> <p>①针对本项目特征制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可靠性、可行性、安全性高的，进度计划安排科学合理，可行性强的，得5分；</p> <p>②针对本项目特征制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可靠性、可行性、安全性比较高的，进度计划安排比较科学合理，可行性较强的，得3分；</p> <p>③针对本项目特征制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可靠性、可行性、安全性一般的，进度计划安排基本科学合理，可行性一般的，得2分；</p> <p>④针对本项目特征制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可靠性、可行性、安全性差的，进度计划安排比较简单，可行性差的，得1分；</p> <p>⑤未提供相关方案的，不得分。</p>
2	售后服务 方案	5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不限于故障响应时间、售后人员配备、维修保养措施、质保期外服务方式承诺等）进行评审：</p> <p>①针对本项目特征制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可靠性、可行性、安全性高的，进度计划安排科学合理，可行性强的，得5分；</p> <p>②针对本项目特征制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可靠性、可行性、安全性比较高的，进度计划安排比较科学合理，可行性较强的，得3分；</p> <p>③针对本项目特征制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可靠性、可行性、安全性一般的，进度计划安排基本科学合理，可行性一般的，得2分；</p>

			<p>④针对本项目特征制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可靠性、可行性、安全性差的，进度计划安排比较简单，可行性差的，得1分；</p> <p>⑤未提供相关方案的，不得分。</p>
3	质量保证措施	5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目标、项目质量的控制、安全保障措施、质量保证措施等）进行评审；</p> <p>①质量目标比较明确、对项目质量的控制详细、检验手段科学，质量保证措施具体，可行性强的，得5分；</p> <p>②质量目标基本明确、对项目质量的控制详细程度一般、检验手段科学性一般，质量保证措施不够具体，可行性一般的，得3分；</p> <p>③质量目标不明确、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方案、检验手段科学性差，质量保证措施不具体，不可行的，得1分；</p> <p>④未提供相关方案的，不得分。</p>
4	应急处置方案	5分	<p>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处置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应急响应安排、人员和设备调配、紧急处置预案等）进行评审；</p> <p>①应对服务方案和处理措施非常完整可靠，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强，得5分；</p> <p>②应对服务方案和处理措施比较合理，处理措施一般，可操作性较强，得3分；</p> <p>③应对服务方案和处理措施比较差，处理措施较差，可操作性差，得1分；</p> <p>④未提供相关方案的，不得分。</p>
<p>注：</p> <p>(1) 无特殊说明外，以上评审项，同一证明文件不重复计分。</p> <p>(2) 投标人根据以上评分要求提供的投标材料因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清晰辨认进行评审的，视为无效材料。</p>			
价格评审（50分）			
1	投标总价	50分	<p>价格分计算方法：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重</p>

注：评标委员会评委按评标标准独立对技术标进行评审，得出技术标评分。当评标委员会为五人时，在所有评委对同一份投标文件技术标评审的总评分中，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计算剩余总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技术标的最终综合得分；当评标

委员会为七人及以上单数时，在各评委的打分中，同一评委的最高评分减去最低评分，去掉分差最大评委的所有技术标评分（当一位或两位评委评分差值最大时均取消其评委评分，当多于两位评分差值均最大时，不取消任一评委评分），在所有剩余评委对同一份投标文件技术部分评审的总评分中，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计算剩余总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技术部分的最终综合得分。

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

第一章 商务需求书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																		
1	交货期	<p>根据现场实际条件分批分期施工，合同签订且采购人签发开工令后 1 个月内首批设备进场安装，在此后 3 个月内完成全部设备安装并取得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安全质量验收合格证书。</p> <p>每楼栋电梯安装工期为 20 天，自停梯之日起计算至安装调试完成（含拆除原电梯）。</p> <p>交货期的施工时间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2">双梯楼栋交货期施工时间（两部电梯轮换施工，保留一部运行）</th> </tr> <tr> <th>日期</th> <th>施工时段</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周一至周五</td> <td>9:00-12:00</td> </tr> <tr> <td>14:00-17:00</td> </tr> <tr> <td rowspan="2">周六、周日</td> <td>9:00-12:00</td> </tr> <tr> <td>14:00-18:00</td> </tr> <tr> <th colspan="2">单梯楼栋交货期施工时间</th> </tr> <tr> <th>日期</th> <th>施工时段</th> </tr> <tr> <td>周一至周五</td> <td>6:00-22:00</td> </tr> <tr> <td>周六、周日</td> <td>6:00-22:00</td> </tr> </tbody> </table>	双梯楼栋交货期施工时间（两部电梯轮换施工，保留一部运行）		日期	施工时段	周一至周五	9:00-12:00	14:00-17:00	周六、周日	9:00-12:00	14:00-18:00	单梯楼栋交货期施工时间		日期	施工时段	周一至周五	6:00-22:00	周六、周日	6:00-22:00
双梯楼栋交货期施工时间（两部电梯轮换施工，保留一部运行）																				
日期	施工时段																			
周一至周五	9:00-12:00																			
	14:00-17:00																			
周六、周日	9:00-12:00																			
	14:00-18:00																			
单梯楼栋交货期施工时间																				
日期	施工时段																			
周一至周五	6:00-22:00																			
周六、周日	6:00-22:00																			
2	项目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采购范围	<p>本次招标内容为对莞寓·市人才安居社区住宅楼共计 14 台垂直电梯（曳引式客梯）设备采购和安装及相关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对本项目旧有电梯的拆除，新装电梯设备及随机附件的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包括装卸)、保险、安装、调试、验收、验收后的移交、结算、培训、技术服务（包括设计联络）、质保期服务保障、电梯报装、报验及取得《电梯使用登记证》和《安全检验合格证》及其他相关服务。</p>																		

4	★投标品牌	<p>本项目仅接受 9 个品牌进行投标，投标人投标时须在开标一览表中填报所投的品牌型号。</p> <p>接受投标的品牌：奥的斯电梯、奥的斯机电电梯、杭州西奥电梯、苏州帝奥电梯、快意电梯、上海三菱电梯、迅达电梯、通力电梯、蒂升电梯。</p>
5	报价要求	<p>1. 投标人报价包括但不限于：电梯购置及安装所产生的费用、相关货物、人工费、材料费、包装、现有电梯拆除、运输（含二次运输）、装卸、安装调试、人员培训、验收、检验、税收、保险、备品备件、专业工具、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售后服务、质保期内维保等伴随的服务及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全部费用。投标人在报价中及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有任何遗漏，均被视为遗漏部分价格已包含在总价中（投标人自行负责），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p> <p>★2. 更新的 14 台电梯均须满足申报国家长期特别国债补助的条件，单台电梯的报价（设备购置费+安装费）不低于¥150,000.00 元。</p>
6	付款方式	<p>1. 合同签订且采购人签发开工令后，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 40% 电梯设备款；电梯设备货到工地经验收合格后支付至电梯设备款的 80%；安装完成并通过当地政府部门验收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80%；配合采购人申报国家长期特别国债补助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97%；剩余 3% 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每次支付款项前中标人须按采购人要求提交相关请款资料）</p> <p>2. 按照现行税收政策规定，付款前，中标人必须提供合法有效、与本合同总价款条款中增值税税率一致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采购人，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构成违约；在采购人除支付质保金外的最后一期款项前，中标人须连同当期支付款项发票和质保金发票一并提交给采购人；若后续出现质保问题，按照质保责任和条款，部分或全部扣除质保金的，不退还相应金额的发票。若合同执行期间，遇国家税务政策调整所引起的合同价格变化，按照不含税价格调整结算价格。</p>
7	质量要求	<p>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投标时须提供所投产品的《电梯配置表》。（详见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 4. 电梯配置表格式。）</p>

8	★保险要求	中标人负责为本项目现场进行技术服务人员办理必要的保险并支付相关保险费，该保险的期限至本项目完成为止。在合同履行期间，中标人对其派出的人员的安全负全部责任。如中标人员在本项目合同履行中发生事故的，中标人应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
9	★质保期	电梯设备的质量保证期为当地相关政府职能部门签发电梯设备验收合格证书之日起2年。（含维保费、年审费用）
10	投标有效期	自开标之日起90天。
11	合同条款	投标人实质响应合同各条款。
12	★其他要求	<p>中标人需协助采购人申报国家长期特别国债补助。若本项目因未能成功申报国家长期特别国债补助的原因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则本项目的《电梯更换合同》同步失效。为参与该项目招采活动而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交通费、咨询费、标书制作费、打印费等）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p> <p>（须提供单独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13	★申报国家长期特别国债补助内容	配合业主申请超长期特别国债补助，包括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合同，过程资料，验收报告，质监局检验报告，合格证，电梯登记证，发票等相关申报资料。

第二章 技术需求书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莞寓·市人才安居社区 14 台电梯更新项目（重新采购）

项目代码:2412-441900-17-05-828175

项目地址:东莞市东城街道莞长路东城段 27 号莞寓·市人才安居社区(北纬 22° 59' 44", 东经 113° 46' 5")

二、项目内容

1.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1 拆除原有电梯所有部件并负责清运、处置。
 - 1.2 对原有电梯底坑、井道、机房等改造修整，满足新电梯安装要求。
 - 1.3 设备及零星配件的采购、运输、装卸、成品保护；
 - 1.4 设备搬运、吊装（含二次搬运及吊装）、安装及调试（含消防联动调试）；
 - 1.5 井道永久照明、防水插座、底坑爬梯、机房爬梯、机房护栏及井道内其它和电梯安装有关的工作；
 - 1.6 电梯接地工程的全部工作；
 - 1.7 电梯安装时井道四周洞口的安全封堵；
 - 1.8 安装用脚手架；
 - 1.9 各楼层井道口电梯安装时采用的安全措施；
 - 1.10 在电梯安装、测试过程中从指定的电源接驳点（单体指定位置）到电梯安装现场所需临时电缆；
 - 1.11 垃圾清运：施工期间及竣工后清理及运走所有与电梯工程有关的废料和垃圾；
 - 1.12 在质保期内免费提供及更换零件，在质保期满后保证以合理价格提供备用零件；
 - 1.13 提供所需之施工详图、安装技术说明书、制作工程图、竣工图等；
 - 1.14 提供保养操作、紧急处理程序及维修等说明书；
 - 1.15 在质量保修期内，免费提供电梯轿厢二次平层调试服务。
- #### 2. 技术参数、内部装饰及功能要求（详见附件 1）
- 2.1 新装电梯设备采购、安装，新装电梯的档次、品质应满足或优于本项目要求。
 - 2.2 最终制造、安装电梯的各项尺寸以现场环境为准，且须满足采购人实际使用需求。
- #### 3. 电梯监控系统技术参数
- 3.1 需由中标人负责拆除安装，需中标人同视频监控维保单位对接提前预留安装尺寸，拆除旧梯摄像头后移入新梯继续使用。

4. 工作范围

4.1 制造、安装及调试：按本招标需求及内容的要求完成设备的设计、制造、运输、装卸、拆除旧梯、安装新机、产品保护、调试运行、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验收、技术培训及售后服务等所有工作。

4.2 提供的设备：中标人提供的电梯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服务：提供详细构造图、设备样本和使用操作说明书；按采购人认可的设计方案和材料进行加工、制造、供货；负责设备运至装置地点所有环节的运输。

4.3 踏勘现场：采购人统一组织现场踏勘，投标人自行考虑所有安装所需的条件。**组织集中踏勘现场时间：2025 年 04 月 29 日 上午 10: 00（北京时间）；联系人：曹小姐 18688666521；地址：东莞市东城街道莞寓市人才安居社区 A 区 6 栋。**

4.4 安装管理

4.4.1 现场安装须符合国家的相关条例规定；

4.4.2 设备的各个部件须防火、耐压、耐用、漏电保护，易清洗及易维修，并符合有关规定。

4.4.3 设备安装须经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验收，直至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安全质量验收合格并获得验收证书。

4.4.4 保证设备在起吊、运输过程中的安全，在安装期间，中标人负责安装中需要的起重、运输所需辅助设备，所有这些设备都须符合安全作业要求。

5. 完工装潢：在进入完工装潢之前，所有不需要特殊装潢并且是暴露的钢制件应在表面进行除锈防腐处理，若是非暴露的零件、部件、机器等，可在制造时进行除锈、防腐蚀处理，其防腐蚀措施必须得到采购人的认可。

6. 测试和试运行

6.1 程序和表格：中标人在安装结束前 2 个星期，提交测试和调试方法及记录表格给采购人。

6.2 测试：部分或全部测试需根据实际情况在安装期内或后进行。

6.3 试运行：设备试运行应在有关部门及采购人的监督下进行。

7. 验收

7.1 产品保护：工程完成后，中标人须负责全部设备的保护和清洁工作，直至设备验收合格并正常运行后为止。在安装过程中，如建筑结构或其它设备被损坏中标人将有责任修理或赔偿损失。

7.2 验收合格条件

- (1) 运行结果符合产品标准和招标需求及合同要求。
- (2) 在进行测试和验收运行过程中发生的故障已被消除并得到采购人的认可。
- (3) 所有合同中规定的货物和材料都已提交。

(4) 设备在交付使用之前已通过质量管理部门的验收，并得到使用证书。

(5) 整套设备图纸及技术文件都已提交并得到接受。

8. 售后服务

8.1 维修服务须提供 24 小时全天服务。维修点需提供足够的备件。

8.3 在质保期内的工作应包括对所有电梯常规检查、调整和润滑。

8.4 质量保修期内如重大部件(垂直电梯的曳引机、控制柜、门机及门保护系统、安全设备等)故障率超过 3 次/每年/台，每超过一次由中标人免费为采购人延长该梯质量保修期半年。

8.5 质保期内中标人负责修理和替换任何由于设备自身的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及故障并承担全部费用。质量保修期结束后，供应商以优惠的价格长期提供易损备品备件。

9. 技术培训：中标人须对采购人的技术操作人员进行项目现场免费培训直至能安全独立操作。

10. 备件供应：中标人对各种型号的设备须提供足够的备件、附件和易损件并保证是原品牌厂生产的产品或配套产品，以满足设备正常运行的需要。

10.1 检验和维修设备及工具

10.1.1 须免费提供足够的常用及专用检修设备。

10.1.2 所有测试需要的附件、零部件和中文操作维修手册应与检修设备一并免费提供。

10.1.3 商标与铭牌：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其铭牌、使用标记、警示标记都应表示清楚。

10.1.4 本招标需求及内容只是对电梯一些原则性要求，并不是详尽的要求，中标人有责任对设计符合技术规范、标准负责。

11. 设备基本需要

11.1 产品标准和规范：由投标人提供的所有产品和服务须符合国家、行业规范、条例及标准。

12. 设备的防护、包装及运输

12.1 设备的防护及油漆：设备内、外表面应洁净。投标人在供货时须提供设备的具体防护措施供采购人认可，并对此工作负责。油漆表面应光洁，无折皱和剥落。

12.2 所有设备应合理、有效包装，以使其有效防止各种损坏，如受潮、受热、剥落、腐蚀、变形等。

12.3 对不油漆且易磨损的零件应涂上高熔点或脂肪酸或其他保护功能的油脂以得到保护，并得到妥善包装后固定。机组所有开口处应封闭保护起来，以防止在运输人搬运途中异物进入。电动机、控制中心、排气装置和机组的控制器等均应加保护罩。

12.4 随机的零部件、备品备件等散件应木箱包装。这些箱盒应适合于储存，储存年限应在包装上予以说明。

12.5 在包装箱中，应附有产品合格证书（包括机组合格证、部件合格证、材料合格证等）、产品说明书、装箱单、易损件、备件及专用工具清单，一套完整的经批准的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资料。包装箱外面应注明数量、设备名称、编号、起吊位置、警示标志、外形尺寸、毛重等。

12.6 中标人应对设备的整个交货过程负责，包括运输、装卸、安装调试、装潢的安全。

12.7 随包装箱带的文件、资料应防潮密封，并放置在包装箱内明显处。

13. 到货验收

13.1 中标人应派员在所供设备到工地时进行到货验收。若发现任何损坏及质量问题，中标人应负责更换零件，并妥善处理直至采购人认可。此工作所发生费用应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13.2 在建设工地的临时存放场地由采购人负责协调落实，中标人负责看管。

14. 电梯安装技术要求：

14.1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行业标准要求。

14.2 完成整个电梯的安装、测试和试运转。安装所有随行电缆、井道灯、底坑灯、防水开关及防水检修插座。电梯轨道安装必须平直、稳固，电梯运行时无振动、摇晃。

14.3 机房各种标识必须齐全。

14.4 所有电梯机房到消防控制中心的电梯运行状态信号电缆及消防控制中心内电梯运行状态显示装置、电缆型号及两端接线由供应商提供。

14.5 凡在质量保修期内非人为原因损坏而作了更换处理的零部件，应继续有 12 个月的质量保修期。

14.6 日常保养：中标人应定期派出定岗专业人员对全部电梯进行检查、调整、润滑和清理，保证每台电梯工作正常，在最初三个月内，每星期至少一次，在以后每二个星期至少一次。使用的润滑油由中标人负责。

14.7 排除故障及修理：及时排除故障，进行必要的修理，无偿更换非人为损坏或不能正常工作的机件，每天 24 小时内随时提供。

14.8 定期检查：中标人应每三个月对每台电梯的工作情况作一次全面检查统计，内容至少应包括故障次数、类型、处理方法及效果、润滑情况及安全装置状态等，并提交检查表。义务向市主管部门申报一年一度的电梯安全检验，作好年检前的一切准备工作，并保证取得使用合格证。

第四部分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 1.1. 采购范围：见本文件《用户需求书》

2. 定义

- 2.1. 采购人：见投标邀请书。
- 2.2. 投标人：响应采购并且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3. 法人：法人是依法在国内进行注册并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依法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组织。
- 2.4. 中标人：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采购人确认的获得本项目中标资格的投标人。
- 2.5.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邀请书。
- 2.6. 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是依据相关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采购其评标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 2.7. 合同：指由本次采购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 2.8. 公章：公章是指经过正规的法定程序并备案的法人公章与投标专用章。（投标人如在投标文件中使用“投标专用章”，应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公章说明该“投标专用章”与法人公章具备同等效力的证明文件，且投标当天应携带相关原件到现场，以供核查。因投标文件未提供相关手续复印件和无法核查投标专用章的真实性而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9. 时间：本文件规定按日计算期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的最后一日是国家法定节假日的，顺延到节假日后的次日为期限的最后一日。

3. 货物和服务

- 3.1.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

4. 投标费用

-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写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自身的所有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知识产权

- 5.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 5.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 5.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 5.4. 采购货物为计算机办公设备时，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必须是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6. 关于联合体投标

- 6.1. 对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
- 6.2.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项目的供应商在领购采购文件时，应提供所有联合体组成成员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各联合体组成成员的公章。
- 6.3. 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6.4.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6.5. 采购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规定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6.6.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并在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 6.7.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任意一方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6.8. 除联合体协议明确授权盖章单位外，联合体投标时投标文件中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均须加盖联合体所有组成成员的公章，否则该处盖章无效。
- 6.9. 联合体进行评分时，业绩、奖项等的认定和评分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不明确或难以明确以哪一方计算评分情况时，则按主体方情况评分。

7. 关于分支机构投标

- 7.1. 对可接受分支机构投标的项目，分支机构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8. 踏勘现场

- 8.1. 《投标资料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响应人踏勘项目现场；
- 8.2. 响应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 8.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响应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8.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实施地点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响应人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响应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二、采购文件

9. 采购文件的组成

- 9.1. 采购文件包括：
 - (1) 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资料表；
 - (3) 用户需求书；
 - (4) 投标人须知；
 -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在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等。

10. 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10.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当采购文件、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及公告为准。
- 10.2. 采购期间，投标人有义务上网查看，公告一经上网发布，即视为送达。因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看而造成的所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1.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 1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中文译本应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确认，否则按无效处理），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 11.2. 除非采购文件在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所有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投标文件的组成

- 12.1. 包括但不限于采购文件附件格式中要求提供的表格。
- 12.2. 上述文件须按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目录。除上述文件资料外投标人还须按投标人须知要求制作“唱标信封”。“唱标信封”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但须单独密封。

13. 投标文件编制

- 13.1. 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的规定以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材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13.2. 因投标文件编制存在歧义对投标人产生负面影响的，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 13.3. 投标单位名称与投标人公章不一致，若投标单位名称已进行变更，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否则投标文件无效。
- 13.4. 投标文件密封、标记及内容与本项目采购信息不符，导致无法分辨所投项目为本项目的，投标文件无效。
- 13.5. 投标人须客观撰写投标人简介（格式自理，并提供相关证明）以及所投的产品或服务说明。
- 13.6. 投标文件若出现以下内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有可能间接影响评审秩序，作废标处理。
 - （1）投标文件内出现无官方证明文件的行业地域排名或使用“国家级”、“最高级”、“最佳”等用语字眼的。
 - （2）投标文件内出现恶意诋毁、贬低其他生产经营者的商品或者服务的内容。
- 13.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4. 投标报价说明

- 14.1. 本次采购，投标人应按用户需求中的要求进行投标报价，少报无效。
- 14.2.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均以人民币（或相关费率）报价。
- 14.3. 投标报价应包含完成本次采购所有服务内容的费用，包含各种税务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费用和售后服务费等。
- 14.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4.5. 中标后开出的所有发票必须与中标人的名称一致。

15.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或货物的证明文件

- 15.1. 证明服务或货物的文件，它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主要内容、标准、质量、人员资质、计划安排、报告审核等的详细说明；对采购文件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要求进行详细应答和说明。
- 15.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弄虚作假，其投标无效：
 - 1、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属于以他人名义投标。
 - 2、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16. 投标有效期

- 16.1. 投标文件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日后的 90 天内保持有效。

17. 投标保证金

- 17.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提交相应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 17.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17.7）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 17.3. 投标保证金采用转账、电汇方式方式提交，应符合以下要求：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的，保证金汇入《投标资料表》中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不接收由以投标人分支机构、私人账户和其他单位转入的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到账，投标保证金未按规定时间到达指定账户或提交金额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且在备注或用途中注明本项目的项目编号。
- 17.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17.1 和 17.3）的规定随附有效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 17.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采购人如果按照采购文件另外规定延长了投标文件有效期，则投标担保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
- 17.6. 中标人在签订采购合同并按采购文件第（33）条规定提交履约担保金后，携带退保证金声明函、投标保证金汇款单复印件（加盖公章）和合同正本到采购人处办理投标保证金（无息）退回手续。
- 17.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中标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4）投标人提供虚假投标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的。
- 17.8.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由采购人自行返还至投标人的原转出账户。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装订，签署，密封和标记

- 18.1. 投标人应按《投标资料表》的份数准备价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唱标信封和电子文件（**价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单独装订成册**），每一份投标文件均需编上页次，装订成册（不允许使用活页夹，否则由此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自

-
- 行承担)。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封入密封完好的信封或包装, 封口加盖公章。
- 18.2. 投标文件正本均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或打印。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投标文件的正本复印件, 每套投标文件应当标明“正本”、“副本”的字样。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及骑缝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文件每页盖章等同于盖骑缝章)。若正本与副本不符, 以正本为准。
- 18.3. 联合体投标文件的【正本】及【副本】的封面及骑缝均须加盖所有联合体组成成员的公章。(文件每页盖章等同于盖骑缝章)
- 18.4. 电子文件内容包括: 由投标人自行制作的与正本文件一致的所有文件。电子文件由光盘或U盘储存, 并注明投标人名称及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 随投标文件一同密封提交。
- 18.5. 除投标人对错误处修改外,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 修改处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正式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及盖章。
- 18.6.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进行非透明的封装, 以防止投标文件内容的泄露。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采用透明包装进行密封的投标文件。
- 18.7. 密封破损导致投标文件内容直接或间接泄露的投标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 18.8. 为方便开标唱标, 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和授权委托书单独密封提交, 并在信封上标明“唱标信封”字样。唱标信封内还须包括并不限于: 投标保证金支付凭证银行汇款底单(复印件加盖公章, 原件随身携带, 以备查核)和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加盖公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 须开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按上述要求与开标一览表一并密封提交。“唱标信封”份数及签章等要求与投标文件正本相同(1份)。
- 18.9. 未单独提交唱标信封的投标人投标文件不进行唱标, 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 18.10. 所有的信封均应注明:
- 1) 收件人:
 - 2) 投标单位名称:
 - 3) 项目名称:
 - 4)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 18.11. 密封信封上的项目编号错误或项目名称出现严重歧义的(包括采购内容不符),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 18.12. 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有投标文件的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 18.13. 投标人同时参加几个包投标时必须按采购文件要求按包号分别制作投标文件, 分别密封递交。
- 18.14. 传真、电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8.15. 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通讯方式应保持联络畅通，因联系不上而导致的所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9. 迟交的投标文件

19.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提交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9.2. 有违反其他法律规定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20. 投标样品（如需提交）

20.1. 如有必要，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本服务项目涉及的部分设备或产品样品，投标人在投标时应提交《样品清单》。

20.2. 为方便评标，投标人在提供样品时，应在所提供的样品表面显著位置标注投标人的名称、包号、样品名称、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或货物编号。

20.3. 样品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除非另有说明，中标单位的样品将作为履约验收标准的参考不再退还，未中标单位须在中标公告发布后五个工作日内，前往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投标样品，逾期不领，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样品的保管责任，由此引发的样品丢失、毁损，采购代理机构不予负责。

21. 投标截止期

21.1. 投标人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内，将投标文件送达到指定地点。

21.2. 采购代理机构可按本须知规定以澄清或修改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2.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以纸质版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出任何的补充和修改。

22.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采购文件要求的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密封和标记的要求提交，并在投标文件密封袋上标明“补充、修改”字样。

22.3. 投标文件一经递交不予退还。

22.4.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开标与评标

23. 开标

- 23.1. 采购代理机构按本采购文件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
- 23.2. 开标程序：
- 23.3.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准时参加开标会并签名报到。
- 23.4.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采购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 23.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现场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认同开标结果。开标结束后，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不得再提出异议。
- 23.6.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23.7.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24. 评标委员会及评标方法

- 24.1. 依法组成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或五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并负责评标工作。
- 24.2. 评审方法：本次采购的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 24.3. 定标原则：在最大限度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评价因素进行量化打分，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
- 24.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内容，分为商务评议、技术评议和价格评议。评审流程包括符合性检查、澄清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编写评标报告等步骤。
- 24.5.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纸质版形式提交，如投标人拒绝评标委员会要求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的要求，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4.6. 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人在评审过程中有权核对投标文件中相关材料的原件，投标人在

接到通知后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原件核查。

25. 评审原则及评标过程的保密

- 25.1. 评审的基本原则：评标委员会将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评审工作。
- 25.2. 从公开开标到签订合同，凡与审查、澄清、评审和投标有关的资料以及定标意见相关的事项，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25.3.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的过程和结果。

26. 评标程序

26.1.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公开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根据《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将依法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符合性审查。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对缺漏或不符合项将直接导致无效投标。未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阶段的评审。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1	(1)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
	(3) 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4)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5) 未被列入东实集团及下属企业相关领域黑名单。【以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文（东实通〔2021〕44号）、（东实通〔2021〕98号）、（东实通〔2022〕75号）、（东实通〔2023〕37号）为准，如有最新发文通知，按最新文件执行。
	(6) 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中其他要求（如有）。（提供《附件 9. 相关资质证明文

	件》中对应证明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3	投标文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4	投标总价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5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6	无负偏离标注“★”符号的条款。
7	未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以上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中带有不合格分项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经评标委员会确认的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使之成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

经评标委员会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确认具有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

- (1) 当具有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只有两家时，现场可正常进行评审。
- (2) 当具有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只有一家时，现场可直接与其进行定向谈判。

若具有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接受现场转换采购方式的，视为放弃投标，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26.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以现场通知时间为准），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6.4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26.5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采购文件要求的全部主要条款（加“★”号）、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例如关于投标保证金、合同条款的重大偏离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

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7. 商务、技术、价格评审（具体评审项目详见投标资料表）

- 27.1. 对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有效供应商方有资格进入综合评审。采购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资质证书证明材料因国家政策变动导致新旧证书名称不一致，旧证书未取消且新旧证书具有同等效力的，投标人提供新证书与提供在有效期内的旧证书给予同等认可。
- 27.2.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每一投标文件进行详细的商务评审、技术评审。按照评审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各位评委就每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状况及其对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根据采购文件规定评出得分，将价格得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相加得出最终评标得分。
- 27.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价格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价格评分相同的，按商务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高的排前，得分低的排后；按上述环节依然存在同分情形而不能确认排名顺序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投票，得票多的排名在先。当第一轮投票结果为投标人得票数相同时，再次进行投票，如此类推，直到能确定排序次序为止。

28. 纪律和保密事项

- 28.1. 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阶段，投标人试图对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或对采购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产生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 28.2. 投标人不得串通作弊，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扰乱采购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否则将按相关法律规定严肃处理。
- 28.3. 获得本采购文件的投标人，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采购文件中要求保密的文件和资料。

六、 授予合同

29. 合同授予标准

- 29.1.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依法确定中标人。

30. 发布中标结果

- 30.1. 评标委员会提出评标书面报告和推荐中标意见报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
- 30.2. 中标公告期限为 3 个日历日。
- 30.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1. 资格后审

- 31.1. 采购人将**有权**根据本文件中的要求，对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进行资格后审。
- 31.2. 中标候选人须无条件配合资格后审，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且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 31.3. 资格后审须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业绩等重要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对，综合考察中标人的履约能力。如采购人要求还须提供业绩证明的其他材料，中标候选人须配合提供。如授权其分支机构进行项目实施或提供售后服务的，亦应提供其与分支机构关系的法律证明材料。
- 31.4. 如发现中标候选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且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31.5. 采购人有权审查中标候选人是否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包括但不限于对其规模、人员、场地、生产能力、供货能力等方面的核实或现场考察。如果审查通过，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该中标人；如果审查没有通过，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且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并依次审查下一名中标候选人是否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或重新采购。

32. 合同的签订与履行

- 32.1. 中标人应当自采购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在合同签订时，应注意合同中约定的工期开始时间不得早于合同签订时间。
- 32.2.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 32.3. 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32.4. 中标人在评审结束当天至合同履行结束，若因不可抗力的因素（如国家出台新法律法规等）造成投标人资质的变动，投标人应以纸质版形式通知采购人。若资质变动导致中标人不再具备履行合同资质要求，采购人有权中止合同。

33. 履约担保

- 33.1. 中标人在采购（合同签署）时提交履约担保，履约担保金额不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10%，如果中标人提交的履约保函的有效期先于合同要求的履约保函有效期到达，中标人应在原提交的履约保函有效期满前15天，无条件办理保函延期手续。否则，视中标人违约，采购人可在保函到期前将保函金额转为现金存入履约保证金账户。
- 33.2. 履约担保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服务期结束验收合格并结算完毕后，经双方签字7天内保持有效。
- 33.3. 履约担保可以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
- 33.4. （1）履约保函。如果中标人的履约担保是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供的，则该银行保函应：
- 33.5. ①保函应由银行支行或以上银行机构开具，非东莞市行政区内的银行开具的保函要由银行所在地公证部门出具的公证书。
- 33.6. ②保函的格式参考投标文件附件中提供的无条件不可撤销履约保函格式，保函担保期内若项目未能按期竣工，保函必须延期，办理延期手续时在银行方面所产生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 33.7. ③履约保函必须打印，手写、涂改无效。
- 33.8. （2）履约保证金。可采用电汇、银行汇票等银行转账方式提交，但不可以采用现金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中标价的10%。中标人必须保证履约保证金以中标人的名称在（合同约定的日期）前提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
- 33.9. 若中标人不能按本采购文件（33.1至33.3）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将有权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采购），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如果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33.10. 为取得履约担保所需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若工期延误，履约担保时间延长，延长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 33.11. 若中标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项目质量事故、工期拖延、欠付工人工资、欠付材料款等情况，采购人在经核查属实后，有权将履约保函金额转为现金存入履约保证金账户；中标人造成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有权立即没收其履约担保，若造成损失超过履约担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33.12.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采购人有权行使享有的担保权利：
- （1）中标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2）中标人在履行采购合同期间，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合同约定的条款，损

害了采购人的利益。

- 33.13. 在整个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退回履约担保的申请，采购人办理履约担保退还手续。

34. 预付款保函（适用于预付款支付）

- 34.1. 在签订合同时，中标人应按本须知规定向采购人提交一份合同预付款等额有效的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有效期从保函开立之日起至采购人向中标人抵扣完所有预付款之日止。如果中标人提交的预付款保函的有效期先于采购文件要求的预付款保函有效期到达，中标人应在原提交的预付款保函有效期前 15 日内，无条件办理预付款保函延期手续。否则视为中标人违约，采购人可在预付款保函到期前将未抵扣的预付款转为现金存入采购人账户

34.2. 预付款保函应：

（1）由东莞市行政区域内的银行支行及以上银行机构开具。非东莞市行政区域内的银行开具的保函要由银行所在地公证部门出具的公证书。

（2）必须打印，手写、涂改无效

- 34.3. 若中标人不能按本须知（34.1 至 34.2）的规定执行，采购人将不予支付预付款。

- 34.4. 如果中标人提交的预付款保函的有效期先于采购文件要求的预付款保函有效期到达，中标人应在原提交的预付款保函有效期满前 15 天内，无条件办理预付款保函延期手续。否则视为中标人违约，采购人可在预付款保函到期前将未抵扣的预付款金额转为现金存入采购人账户。

七、 异议

35. 异议

35.1. 采购文件的异议

- 3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采购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并将材料原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逾期则视为对采购文件所有内容无异议。异议书面材料必须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并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超出提交接收异议截止时间而提出的任何疑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答复。

35.3. 评标结果异议

- 35.4.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的形式提出，并将完整的异议书面材料原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逾期则视为对评标结果无异议。超出提交异议截止时间而提出的任何疑问，采购代

理机构可不予答复。

- 35.5.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未能提供完整异议书面材料的异议，完整的异议书面材料必须同时包含：异议书（加盖法人公章，并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授权提交异议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反映异议人主体资格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以及合法来源的证据证明材料。
- 35.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其异议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八、其他

36. 采购文件的解释权

- 36.1. 本采购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采购管理有关规定和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本采购代理机构。

莞寓·市人才安居社区 14 台电梯 更新项目（重新采购）

甲 方： 东莞市安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乙 方：

签 订 时 间：

二〇二五年 月

甲甲方：（采购人）

项目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

乙方：（中标供应商）

项目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

受甲方委托，_____（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对甲方 XXXXXX 采购项目（项目编号_____）进行采购，于__年__月__日通过_____（公开、邀请、竞争性谈判、询价、单一来源）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乙方_____为中标供应商。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组成及合同总价

1.1 合同文件组成内容包括：本合同书、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含澄清内容）、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澄清通知）等。

1.2 合同主要内容：

1.3 合同总价：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元）。

本合同总价包含了服务期内所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甲方无需支付乙方任何费用。

二、合同主要条款

1. 合同签订且采购人签发开工令后，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 40%电梯设备款；电梯设备货到工地经验收合格后支付至电梯设备款的 80%；安装完成并通过当地政府部门验收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80%；配合采购人申报国家长期特别国债补助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97%；剩余 3%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每次支付款项前中标人须按采购人要求提交相关请款资料）。

按照现行税收政策规定，付款前，乙方必须提供合法有效、与本合同总价款条款中增值税税率一致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构成违约；在甲方除支付质保金外的最后一期款项前，乙方须连同当期支付款项发票和质保金发票一并提交给甲方；若后续出现质保问题，按照质保责任和条款，部分或全部扣除质保金的，不退还相应金额的发票。若合同执行期间，遇国家税务政策调整所引起的合同价格变化，按照不含税价格调整结算价格。

1.2 本合同货物的交货时间为：根据现场实际条件分批分期施工，合同签订且采购人签发开工令后 1 个月内首批设备进场安装，在此后 3 个月内完成全部设备安装并取得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安全质量验收合格证书。

每楼栋电梯安装工期为_____天，自停梯之日起计算至安装调试完成（含拆除原电梯）；单梯楼栋电梯安装工期为_____天，若逾期，每逾期一天处以 10000 元违约金。

1.3 本合同货物的质保期为：电梯设备的质量保证期为当地相关政府职能部门签发电梯设备验收合格证书之日起2年。（含维保费、年审费用）。质量保修期内发生质量问题，由乙方在接到甲方的通知的___小时内免费上门维修或更换，乙方怠于或拒绝履行的，甲方可委托第三方代为履行，由此产生的费用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三、合同一般条款

1 定义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格。

1.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它相关资料。“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服务。

1.4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2 技术规范

2.1 提交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范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 知识产权

3.1 乙方应确保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因第三方提出的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侵权指控而受到任何影响。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应立即与第三方进行沟通，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如因此导致甲方无法使用该货物，乙方应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项目费用，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4 包装要求

4.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应在限期内更换货物。

4.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5 交货方式

5.1 乙方应按甲方指定时间和地点交货。

6 技术资料

6.1 本合同技术资料（除合同主要条款规定外）按以下方式交付：

6.1.1 乙方所提供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环保要求及甲方的技术要求，并提供货物的出厂测试报告及合格证，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或商检部门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7 质量保证

7.1 乙方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7.2 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7.3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本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7.4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__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有权自行或是委托第三方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产生的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7.5 除“合同主要条款”规定外，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 】个月。乙方应在质保期内提供免费上门维修服务，并进行终身维护。要求乙方在设备寿命期内以不高于合同价格及市场价格的价格保证备品备件、耗材等并长期提供技术咨询服务，免收人工服务费。乙方在收到用户要求对所采购仪器进行维修通知后，应在__小时内做出响应，并在__小时内派出专门维修人员到现场维修。维修超过__小时未能恢复正常运行的，应用同规格同型号设备替换使用，以免影响甲方正常工作需求。

7.6 乙方终身免费提供软件升级，定期咨询甲方对产品的意见，及时解答甲方提出的问题并进行产品的定期维护。

7.7 免费培训

7.7.1 现场培训：供货方在设备的安装、调试、验收完毕后即进行现场培训(至少一周)直至采购方基本掌握使用操作、维护保养技术。

7.7.2 专门培训：供货方就设备的安装、检验、调试、使用和维护等培训采购方 3 名技术人员，直到采购方受训人员全部掌握运用操作、维护保养技术，并能达到正确检修、维护、排除一般故障为止。

7.7.3 培训方式：技术培训、操作培训。

7.7.4 培训人员、地点和时间：受训人员由采购人确定，培训地点和时间由双方商定。

8 检验和验收

8.1 在交货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

8.2 验收应在甲乙双方共同参与下进行，依据制定的方案进行安装、调试，确保通过有关部门的验收。

8.3 货物验收：

8.3.1 招标人应当自供应商履行完合同义务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验收工作由用户（或用户指定的单位）和供应商共同进行。

8.3.2 在验收时，供应商应按用户要求向用户提供货物的相关资料，按用户提出的方式验收。

8.3.3 由用户对货物的质量、规格和数量及其他进行检验。如发现质量、规格和数量等任何一项与招标要求规定不符，用户有权拒绝接受，并有权要求供应商在限期内更换符合规定的货物。

8.3.4 验收完毕设备试运行__个工作日能正常运转视为验收合格，方可开始计算保修期起始日，如在试运行期间出现故障，由故障修复后试运行__个工作日能正常运转起计算保修期起始日，以此类推。

8.3.5 设备在__年质保期内如因故障停机__天内仍未能修复的，待设备修复后能正常运行__个工作日起重新计算质保期，以此类推。

8.4 验收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缺、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的，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合同货物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乙方应及时安排换货，以保证合同货物成功完整交付。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如货物更换三次仍不符合要求，用户有权解除合同并且供应商应退还用户已支付的全部款项

8.5 甲方组织项目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9 索赔

9.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合同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索赔金额不低于合同总价__%）。

9.2 在根据合同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方式解决索赔事宜，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9.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__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__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规定

的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合同款或从乙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保函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偿不足部分。

9.4 本合同所述之损失、经济赔偿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乙方原因而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因此而向第三方支付赔偿金、违约金、因此而支付的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鉴定费全部费用。

10 迟延交货

10.1 乙方应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0.2 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迟延【】天交货，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作为违约金。

10.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认为理由不成立的，交货期限不予延长。

11 违约赔偿

11.1 除合同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__%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15 天以上（含 15 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的违约金，并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11.2 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解除或是无法履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另行补足。

11.3 甲方有权从未支付的款项或是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乙方的违约金，不足的部分由乙方另行补足。

12 不可抗力

12.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2.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__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12.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__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3 税费

13.1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14 合同争议的解决

14.1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可通过合同当事人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自协商开始之日起 15 日内得不到解决，双方应将争议提交同级监督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5 违约解除合同

15.1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经同级监督管理部门审批后，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

15.2 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甲方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以监督管理部门同意的方式，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6 破产终止合同

16.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甲方经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审批后，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7 转让和分包

17.1 合同不能转让。

17.2 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17.3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17.4 乙方擅自转让本合同或是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同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索。

18 计量单位

18.1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9 合同生效和其它

19.1 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生效日以最后一个签字日为准。

19.2 本合同一式__份，甲方执__份，乙方执__份，采购代理机构执__份，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合计__页，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19.3 其它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执行。

19.4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约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目录

目录

格式自理。

注：

- 1、投标人制作的投标文件应当具备目录。

附件 1. 评分标准索引表

评分标准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细则	分值	页码范围
商务评审				
技术评审				

注：

- 1、该表格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按实际情况自行制订评分标准索引表。

价格文件

(单独装订成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组号(如有):

投标人名称:

日期: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含税投标总价（元）	税率	交货期	品牌型号	备注
	小写： 大写：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期：

注：

1、投标总价栏须用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两种方式表示的投标总价，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投标总价大小写不一致，以大写为准。投标总价必须准确唯一且应包含采购文件要求的所有费用。

2、温馨提示：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报价、填写开标一览表是导致投标人废标的常见问题，请投标人仔细填写，认真核对。

附件 3. 报价明细表格式

报价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合计总价							

电梯配置表

基本规格	
梯号	
载重	
速度	
提升高度	
层数 / 站数 / 开门数	
曳引机	
机房类型	
集选操作控制方式	
电梯群控数量	
开门形式	
入口数量	
人机接口类型	
前门楼层标记	
其他	
轿厢及装潢	
轿厢规格(宽×深)	
轿厢高(轿厢地面到结构顶内高度)	
开门尺寸(宽×高)	
门保护装置类型	
轿厢整体装潢	
轿门材质	
前围壁	
侧围壁	
轿厢背面	
轿顶装潢	
地板类型 / 装饰 / 预留厚度	
额外装修重量	
操纵盘数量	
操纵盘类型	

操纵盘位置	
操纵盘面板材质	
主操纵盘显示器类型	
操纵盘按钮类型	
厅门及厅呼	
厅门材料 / 数量	
门套材料 / 数量	
门套类型 / 数量	
前门厅外信号装置布置方式/ 数量	
前门厅门外呼装置类型 / 数量	
前门外呼面板材质 / 数量	
外呼按钮类型	
井道及部件	
井道尺寸（宽×深）	
顶层高（K）	
底坑深（S）	
对重位置	
注：其它相关尺寸以布置图为准	
标准功能	
选项功能	

CBO 非标项:	
其它非标说明:	
钢带及钢带检测装置维保特别说明	

商务文件

(单独装订成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组号(如有):

投标人名称:

日期:

附件 5. 投标书格式

投标书

致：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项目采购公告/采购邀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及“唱标信封”：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我方已完整阅读了本项目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上述文件所表达的意思，该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后，我方承诺不再对上述文件内容进行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 90 个日历日。

4. 我方保证遵守投标人须知中关于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

5. 我方承诺，与买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买方的附属机构。

6. 我方承诺，我方具备投标人邀请中所要求的资格条件，已清楚采购文件所有要求及有关规定；并承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7.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寄：

地址： 电子邮箱：

电话/移动电话：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全称）：

投标人盖章：

日期：

附件 6.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 立 时 间： 年 月 日

经 营 期 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码：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需附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背面
----	----

附件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单位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投标及参加项目谈判，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名或盖私章）：

被授权人签字：

职务：

移动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箱：

日 期： 年 月 日

须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背面
----	----

附件 8. 资格申明

资格申明

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我方愿响应贵方关于（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邀请，参与投标，提供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货物及相关服务，并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所附资格文件且声明和保证如下：

一、我方具备投标人邀请中所要求得资格条件，已清楚采购文件所有要求及有关规定；并承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二、我方依法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和运作上完全独立于____xxx____公司（采购人）及____xxx____公司（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年月日

附件 9. 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附件 10. 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 (一) 符合投标邀请书“投标人资格要求”其他要求对应的证明文件；
- (二)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文件。

附件 11.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投标人在经营活动中前三年内未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不良信用记录
的声明函

东莞市安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XX）采购活动前三年内（设立不满三年的从设立之日计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至本项目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公司以上承诺均为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 12. 承诺书格式

承诺书

致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我方已完整阅读了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上述文件所表达的意思，该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后，我方承诺不再对上述文件内容有异议。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附件 13. 商务需求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需求条款偏离表

序号	服务项目名称	采购要求	投标实际响应	是否偏离	说明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注：

- 1、投标人应对照采购文件商务需求书中商务要求，说明已对采购文件的商务内容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 2、不论出于何种原因此表未填写完整，投标人都被认为已清楚了解采购文件“商务需求书”的内容并对采购人所需的服务要求作全面响应，投标人必须承担完成“商务需求书”所描述内容的义务，因此对投标人投标产生负面影响的，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 3、如有偏离，应在“偏离情况”栏内注明“正”、“负”或“无”，并在“说明”栏内予以说明。
- 4、如投标人差异内容较多可另附页说明。
- 5、如投标人对用户需求书商务要求的条款全部响应的，也可以在表格下面用文字总括性的说明。

附件 14. 业绩表

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合同签订时间	备注

注：

- 1、该表格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按实际情况自行制订。
- 2、业绩表所列出的材料应为真实准确的，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请勿提供虚假、过期材料，否则将依据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附件 15.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xxxx 项目）（项目编号：xxxx）的招标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1.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投标。（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本次投标中，以（公司全称）为联合体牵头人。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投标工作，并代表联合体成员递交和接受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2.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 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1）

（2）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投标，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投标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项目投标。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成为无效投标，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六、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本协议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七、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一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二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

年 月 日

技术文件

(单独装订成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组号(如有):

投标人名称:

日期:

附件 16.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技术规格偏离表

序号	服务项目名称	采购要求	投标实际响应	是否偏离	说明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注:

- 1、投标人应对照采购文件技术需求书中技术规格，说明所提供服务已对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 2、不论出于何种原因此表未填写完整，投标人都被认为已清楚了解采购文件“技术需求书”的内容并对采购人所需的服务要求作全面响应，投标人必须承担完成“技术需求书”所描述内容的义务，因此对投标人投标产生负面影响的，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 3、如有偏离，应在“偏离情况”栏内注明“正”、“负”或“无”，并在“说明”栏内予以说明。
- 4、如投标人差异内容较多可另附页说明。
- 5、如投标人对用户要求书技术要求的条款全部响应的，也可以在表格下面用文字总括性的说明。

项目实施方案

- 1、为完成本项目投标人临时投入的设备
 - 2、为完成本项目投标人投入的人员以及具体工作安排
 - 3、投标人为本项目制定的具体项目实施方案与项目实施流程
 - 4、服务方案
 - 5、.....
- 自行编写。

附件 18. 实施本项目的有关人员资料表格式

实施本项目的有关人员资料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岗位	性别	年龄	技术职称	专业	资质证书	备注

附有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注：

- 1、投标人可按项目的实际需要提本表格。
- 2、该表格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按实际情况自行制订。
- 3、投标人若未提供或未填写完整则视为完全响应采购文件的人员要求，因此对投标人投标产生负面影响的，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附件 19.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格式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致：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单位已按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的采购文件要求，于年月日前以
（付款形式）方式汇入指定帐户（帐户名称：_____，帐号：_____，开户银
行：_____）。

本单位投标保证金的汇款情况：（详见附件一投标保证金进帐单）

汇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汇款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元），

汇款帐户名称：_____（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帐户名）

帐 号：_____（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帐号）

开 户 银 行：_____（ XX 银行 XX 分行 XX 支行 ）

本单位谨承诺上述资料是正确、真实的，如因上述证明与事实不符导致的一切损失，
本单位保证承担赔偿责任等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保证金退回时，请按上述资料退回。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联系人：

单位电话：

联系人手机：

附：我方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

(粘贴汇款单或转账凭证复印件，并在骑缝上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是直接把转账凭证复印到此张纸上)

注：此表既要装订在投标文件中，又要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与开标一览表、投标保证金汇款底单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一同密封装入唱标信封，唱标信封单独提交。

附件 20. 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银行编号：

致：_____（甲方）

鉴于_____（地址：_____，下称“乙方”）已保证按_____承包合同书
（合同编号：_____）中规定的义务履行合同。

根据上述合同约定，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一份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10%即人民币
（RMB _____元）的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作为乙方履行上述合同的担保。

我方_____（银行名称），受乙方的委托，不仅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而且作为
主要的责任人，无条件和不可撤销地同意在甲方提出因乙方没有履行上述合同规定，而要
求扣划保证金的书面要求后，7 个工作日内为甲方扣划金额不超过人民币_____（RMB
元）的保证金。

我方还同意，任何甲方与乙方之间可能对合同条款的修改、规范或其他合同文件的变
动补充，都不能免除我方按本保函所承担的责任。因此，有关上述变动、补充和修改无须
通知我方。

本保函从上述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服务期结束验收合格并完成结算后，双方签字之
日起 7 天内保持有效。

保证人：（盖章）

负责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说明：投标人在投标时不需提交正式保函，在投标文件中盖投标人公章确认保函格
式即可，乙方在签订合同时提交正式保函。

附件 21. 预付款保函（适用于预付款支付）

不可撤销预付款保函

银行编号：

致：_____（下称“采购人”）

鉴于_____（地址：_____，下称“中标人”），已保证按
承包合同书（合同编号：_____）中规定的义务履行合同。

根据上述合同（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一份金额为合同总价的___%
即人民币_____（RMB_____元）的不可撤销银行预付款保函，以保证中标人履行合同的相
关条款。

我方____（银行名称）____，受中标人的委托，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无条件和不可撤销
地同意在采购人提出因中标人没有履行上述合同规定，而要求收回上述金额内任何付款的
书面要求后，于 7 个工作日内为采购人予以支付并保证到达采购人账户，以保证在中标人
没有履行或部分履行合同条款的责任时，采购人可以向中标人收回全部或部分预付款。

我方还同意，任何采购人与中标人之间可能对合同条款的修改、规范或其他合同文件
的变动补充，都不能免除我方按本保函所承担的责任。因此，有关上述变动、补充和修改
无须通知我方。

本保函有效期从保函开立之日起至采购人向中标人抵扣完所有预付款之日止。

保证人：（公章）

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

地址：

日期：

说明：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盖投标人公章确认保函内容即可，如中标再由银行出具保
函。

唱标信封

(单独装订成册，单独封装)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组号（如有）：

投标人名称：

日期：

附件 21. 唱标信封内装（内容务必与投标文件正本一致）

- 一、开标一览表加盖公章；
-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公章；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投标的除外）；
- 四、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含银行汇款凭证）或投标保函加盖公章；
- 五、投标文件电子文件（U 盘，须含盖章版 PDF 投标文件和 WORD 版投标文件各一版，文字采用 WORD 文档，计算表格采用 EXCEL 文档。）